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zhou Novosense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蘇州納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76)

(1) 2026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

(2) 重選及選舉董事；

及

(3)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變更

茲提述(i)蘇州納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7月17日的公告；(ii)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7月17日的2026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會議」或「臨時股東會」)通告(「臨時股東會通告」)；及(iii)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7月17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當中包括(i)建議重選及選舉本公司董事(「董事」)及(ii)建議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章程(「公司章程」)。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臨時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已於2026年8月6日(星期四)下午三時正假座中國江蘇省蘇州工業園區東蕩田巷9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會。

根據公司章程，會議由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王升楊先生主持。於會議舉行時，本公司有9名董事。全體董事均已出席會議。臨時股東會同時採取現場投票及網上投票的方式進行表決，此乃符合中國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的規定。

於會議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63,505,247股，包括143,410,247股A股及20,095,000股H股，其中1,373,858股A股由本公司持作庫存股。上述1,373,858股庫存A股並不計入賦予股東權利出席會議並就決議案投票的股份數目，且並無就該等股份行使投票權。因此，賦予股東權利出席會議並就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162,131,389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99.16%。

就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臨時股東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於臨時股東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所提呈的決議案，亦無股東須於臨時股東會上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其有意於臨時股東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合共持有77,515,16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會議舉行時具投票權的股份總數約47.8101%)的合共374名股東(或其授權受委代表)已出席會議或參與表決。其中，該等A股股東持有的股份總數為71,219,500股A股，相當於本公司於會議舉行時具投票權的股份總數約43.9270%；而該等H股股東持有的股份總數為6,295,660股H股，相當於本公司於會議舉行時具投票權的股份總數約3.8831%。

於會議上，下列決議案已按投票表決方式審議通過，投票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累積投票的票數(%)	
		股份數目	百分比(%)
1.	審議及批准有關重選及選舉以下人士為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之決議案：		
	(a) 王升楊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70,284,228	90.6716

普通決議案		累積投票的票數(%)	
		股份數目	百分比(%)
	(b) 盛雲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70,304,699	90.6980
	(c) 王一峰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70,302,558	90.6952
	(d) 吳傑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及	70,196,739	90.5587
	(e) 張帥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70,302,559	90.6952
2.	審議及批准有關重選及選舉以下人士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決議案：		
	(a) 杜琳琳女士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70,210,937	90.5770
	(b) 張利民博士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70,323,250	90.7219
	(c) Qunwen Leng (冷群文) 博士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70,314,238	90.7103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股份 數目	百分比 (%)	股份 數目	百分比 (%)	股份 數目	百分比 (%)
3.	審議及批准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章程。	77,462,510	99.9321	36,919	0.0476	15,731	0.0203

有關上述決議案詳情，請參閱臨時股東會通告及通函。

由於各自董事候選人所獲得的贊成票數超過臨時股東會上具投票權的股份總數的二分之一，因此採用累積投票制的第1項及第2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而該等董事候選人獲選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董事會」）的董事。由於在會議上超過三分之二的票數投票贊成上文所載第3項決議案，因此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於臨時股東會上的表決程序由本公司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代表監察。臨時股東會的投票表決結果由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嘉源律師事務所の代表共同核查，此乃符合中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根據見證律師的意見，(i)臨時股東會的召集及召開程序均符合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規定；(ii)出席臨時股東會的人員及召集人的資格均合法有效，並符合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及(iii)臨時股東會的表決程序均符合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規定，且投票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重選及選舉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2026年8月6日起，下列人士已獲重選及選舉為第四屆董事會的董事：

1. 王升楊先生、盛雲先生及王一峰先生均為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2. 吳傑先生及張帥先生均為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及

3. 杜琳琳女士、張利民博士及Qunwen Leng (冷群文) 博士均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有關上述董事的履歷詳情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請參閱通函。於本公告日期，有關資料並無變動。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5日的公告，姜超尚先生於2026年8月5日舉行的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上獲重選為職工代表董事及加入第四屆董事會擔任執行董事。姜超尚先生的履歷詳情載於上述公告。

第四屆董事會任期自臨時股東會當日起開始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止。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i)王升楊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董事長及總經理；及(ii)第四屆董事會的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如下：

1. 第四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杜琳琳女士(主席)、張利民博士及Qunwen Leng (冷群文) 博士；
2. 第四屆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Qunwen Leng (冷群文) 博士(主席)、杜琳琳女士及張利民博士；
3. 第四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張利民博士(主席)、杜琳琳女士及吳傑先生；及
4. 第四屆董事會戰略與ESG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即王升楊先生(主席)、盛雲先生、王一峰先生、吳傑先生及Qunwen Leng (冷群文) 博士。

承董事會命
蘇州納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王升楊先生

香港，2026年8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包括：(i)執行董事王升楊先生、盛雲先生、王一峰先生及姜超尚先生；(ii)非執行董事吳傑先生及張帥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杜琳琳女士、張利民博士及Qunwen Leng (冷群文) 博士。